

財團法人臺灣省高雄縣
私立旗美高級商工職業學校
財務報表暨查核報告書
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學年度

揚順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高雄市小港區沿海一路182號3樓之1

電話：07-8025272

目 錄

壹、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1
貳、平衡表	5
參、收支餘絀表	6
肆、現金流量表	7
伍、現金收支概況表	8
陸、收入明細表	9
柒、成本與費用明細表	10
捌、最近三年財務分析表	11
玖、財務報表附註	12
一、學校沿革	12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
三、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4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5
五、關係人交易	19
六、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9
七、重大之期後事項	19
八、其他應揭露事項	20
拾、內部控制制度建議書	22
拾壹、印鑑證明	24
拾貳、會計師查核附表	25

揚順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高雄市小港區沿海一路182號3樓之1
TEL：07-8025272 FAX：07-8037340
統一編號：19899406 高市會證字第361號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財團法人臺灣省高雄縣私立旗美高級商工職業學校 公鑒：

查核意見

財團法人臺灣省高雄縣私立旗美高級商工職業學校民國一〇八年七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七年七月三十一日之平衡表，暨民國一〇七學年度(一〇七年八月一日至一〇八年七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六學年度(一〇六年八月一日至一〇七年七月三十一日)之收支餘絀表、現金流量表及現金收支概況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私立學校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與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公佈之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財團法人臺灣省高雄縣私立旗美高級商工職業學校民國一〇八年七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七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七學年度及一〇六學年度之收支餘絀、現金流量表及現金收支概況表。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會計師查核簽證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高級中等學校財務報表應行注意事項之規定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財團法人臺灣省高雄縣私立旗美高級商工職業學校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繼續經營有關之重大不確定性

財團法人臺灣省高雄縣私立旗美高級商工職業學校因位於偏鄉受少子化影響，近年招生不易致使收支互抵不足數為14,189,811元，管理階層雖財務報表附註八4.敘明欲採行之對策，惟繼續經營假設能力仍存有疑慮之重大不確定性，本會計師未因此修正查核意見。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財團法人臺灣省高雄縣私立旗美高級商工職業學校民國一〇七學年度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財團法人臺灣省高雄縣私立旗美高級商工職業學校民國一〇七學年度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收入認列

事項說明

各項收入係管理階層評估財團法人臺灣省高雄縣私立旗美高級商工職業學校財務及健全發展之主要指標，由於收入認列之時點及金額是否正確對財務報表之影響實屬重大，故為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表查核時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有關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詳財務報告附註二(9)；相關揭露情形，請詳會計科目明細表-收入明細表。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執行之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1. 評估各項收入不得以收支相抵後之淨額入帳，並無漏列、溢列或短列等重大異常。
2. 評估各項收入收款合理性，並分析與去年同期之學生變動情形有無重大異常。
3. 評估受領教育部補助款其會計處理，是否依規定設置專帳紀錄。
4. 評估是否已適當揭露收入之相關資訊。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私立學校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編制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制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財團法人臺灣省高雄縣私立旗美高級商工職業學校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解散清算財團法人臺灣省高雄縣私立旗美高級商工職業學校或停辦，或聲請本法人破產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財團法人臺灣省高雄縣私立旗美高級商工職業學校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財團法人臺灣省高雄縣私立旗美高級商工職業學校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財團法人臺灣省高雄縣私立旗美高級商工職業學校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財團法人臺灣省高雄縣私立旗美高級商工職業學校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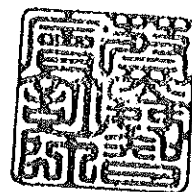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財團法人臺灣省高雄縣私立旗美高級商工職業學校民國一〇七學年度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揚順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蔡昇平



中華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九日

財團法人台灣省高雄縣私立旗美高級商工職業學校
平 衡 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七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附 註	108年7月31日		107年7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現金		\$3,539	0.00	\$48,285	0.06
銀行存款	四(1)	469,618	0.61	872,967	1.14
應收款項	四(2)	43,571	0.06	584,188	0.76
預付款項		-	-	1,600	0.00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	二(6)、四(3)				
土地		895,914	1.16	895,914	1.17
土地改良物		5,407,100	7.01	4,550,000	5.92
房屋及建築		39,374,490	51.03	39,374,490	51.27
機械儀器及設備		10,409,227	13.49	9,815,227	12.78
圖書及博物		521,411	0.68	521,411	0.68
其他設備		19,346,809	25.08	19,476,709	25.36
累計折舊總額		(-)	(-)	(-)	(-)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淨額		75,954,951	98.45	74,633,751	97.18
無形資產	二(7)、四(3)				
電腦軟體		681,170	0.88	662,370	0.86
無形資產淨額		681,170	0.88	662,370	0.86
合計		<u>\$77,152,849</u>	<u>100.00</u>	<u>\$76,803,161</u>	<u>100.00</u>
負債					
流動負債					
應付款項	四(4)	\$6,334,082	8.21	\$4,978,766	6.48
預收款項	四(5)	44,261	0.06	45,081	0.06
代收款項		105,530	0.14	676,277	0.88
其他借款	四(6)、五(2)	850,000	1.10	1,500,000	1.95
負債合計		7,333,873	9.51	7,200,124	9.37
權益基金及餘絀	二(8)、四(7)				
權益基金					
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		-	
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45,677,504	59.20	44,820,404	58.36
餘 絀					
累積餘絀		23,925,533	31.01	22,586,542	29.41
本期餘絀		215,939	0.28	2,196,091	2.86
餘絀合計		24,141,472	31.29	24,782,633	32.27
權益基金及餘絀合計		<u>69,818,976</u>	<u>90.49</u>	<u>69,603,037</u>	<u>90.63</u>
合計		<u>\$77,152,849</u>	<u>100.00</u>	<u>\$76,803,161</u>	<u>100.00</u>

(隨附之財務報表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董事長：



校長：



主辦會計：



製表：



財團法人台灣省高雄縣私立旗美高級商工職業學校

收支餘絀表

民國一〇七年八月一日至一〇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七學年度)及
民國一〇六年八月一日至一〇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六學年度)

項 目	附 註	單位:新台幣元			
		一〇七學年度		一〇六學年度	
		金額	%	金額	%
經常收入	二(9)				
學雜費收入		\$7,034,098	43.86	\$7,811,014	44.52
其他教學活動收入		3,139,000	19.57	3,949,000	22.51
補助及受贈收入		4,519,942	28.18	4,086,815	23.29
財務收入		897	0.01	1,474	0.01
其他收入		1,343,219	8.38	1,696,533	9.67
收入合計		<u>16,037,156</u>	<u>100.00</u>	<u>17,544,836</u>	<u>100.00</u>
經常支出	二(9)				
董事會支出	四(8)	(281,188)	(1.75)	(76,355)	(0.43)
行政管理支出		(2,205,192)	(13.75)	(2,407,270)	(13.72)
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		(8,524,147)	(53.15)	(7,919,226)	(45.14)
獎助學金支出		(579,825)	(3.62)	(554,700)	(3.16)
其他教學活動支出		(3,370,999)	(21.02)	(3,974,221)	(22.65)
其他支出		(859,866)	(5.36)	(416,973)	(2.38)
支出合計		<u>(15,821,217)</u>	<u>(98.65)</u>	<u>(15,348,745)</u>	<u>(87.48)</u>
本期餘絀		<u>\$215,939</u>	<u>1.35</u>	<u>\$2,196,091</u>	<u>12.52</u>

(隨附之財務報表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董事長:



校長:



主辦會計:



製表:



財團法人台灣省高雄縣私立旗美高級商工職業學校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七年八月一日至一〇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七學年度)及
民國一〇六年八月一日至一〇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六學年度)

項 目	單位:新台幣元	
	一〇七學年度	一〇六學年度
營運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餘絀	\$215,939	\$2,196,091
利息股利之調整	(897)	(1,474)
未計利息股利之本期餘絀	215,042	2,194,617
調整項目		
加:不產生現金流出之支出	991,640	—
減:不產生現金流入之收入	(1,119,786)	(1,402,443)
流動資產調整項目淨(增)減數	(44,423)	(112,159)
流動負債調整項目淨增(減)數	1,457,807	(381,361)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入	1,500,280	298,654
收取利息	897	1,474
營運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501,177	300,12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減:增加不動產、房屋及設備付現數	(1,309,100)	(658,000)
減:增加無形資產付現數	(65,000)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374,100)	(658,00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舉借其他借款收現數	2,350,000	3,050,000
增加代收款項收現數	3,454,150	3,054,441
減:償還其他借款付現數	(3,000,000)	(3,300,000)
減:減少代收款項付現數	(3,379,322)	(2,662,37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575,172)	142,07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流出	(448,095)	(215,80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21,252	1,137,05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73,157	\$921,252
僅有部分現金支出之投資活動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增加數	\$1,726,200	\$700,000
無形資產增加數	18,800	65,000
加:期初應付票據及設備款	517,000	410,000
減:期末應付票據及設備款	(887,900)	(517,000)
支付現金	\$1,374,100	\$658,000

(隨附之財務報表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董事長:



校長:



主辦會計:



製表:



財團法人台灣省高雄縣私立旗美高級商工職業學校

現金收支概況表

民國一〇七年八月一日至一〇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七學年度)及

民國一〇六年八月一日至一〇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六學年度)

項 目	一〇七學年度		一〇六學年度	
	金額	%	金額	%
經常門現金收入				
學雜費收入	\$7,034,098	47.16	\$7,811,014	49.69
其他教學活動收入	3,139,000	21.04	3,949,000	25.12
補助及受贈收入	4,519,942	30.30	4,086,815	26.00
財務收入	897	0.01	1,474	0.01
其他收入	1,343,219	9.01	1,696,533	10.79
減：不產生現金流入之收入	(1,119,786)	(7.51)	(1,402,443)	(8.92)
應收預收項目調整增(減)數	(1,734)	(0.01)	(422,764)	(2.69)
經常門現金收入合計	<u>14,915,636</u>	<u>100.00</u>	<u>15,719,629</u>	<u>100.00</u>
經常門現金支出				
董事會支出	281,188	1.89	76,355	0.49
行政管理支出	2,205,192	14.78	2,407,270	15.31
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	8,524,147	57.15	7,919,226	50.38
獎助學金支出	579,825	3.89	554,700	3.53
其他教學活動支出	3,370,999	22.60	3,974,221	25.28
其他支出	859,866	5.77	416,973	2.65
減：不產生現金流出之支出	(991,640)	(6.65)	—	—
應付預付項目調整增(減)數	(1,415,118)	(9.49)	70,756	0.45
經常門現金支出合計	<u>13,414,459</u>	<u>89.94</u>	<u>15,419,501</u>	<u>98.09</u>
經常門現金餘絀	<u>1,501,177</u>	<u>10.06</u>	<u>300,128</u>	<u>1.91</u>
購置動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現金支出				
機械儀器及設備	386,000	2.58	141,000	0.90
其他設備	66,000	0.44	495,000	3.15
電腦軟體	65,000	0.44	—	—
購置動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現金支出合計	<u>517,000</u>	<u>3.46</u>	<u>636,000</u>	<u>4.05</u>
扣減不動產現金支出前現金餘絀	<u>984,177</u>	<u>6.60</u>	<u>(335,872)</u>	<u>(2.14)</u>
購置不動產現金支出				
土地改良物	857,100	5.75	—	—
房屋及建築	—	—	22,000	0.14
購置不動產現金支出合計	<u>857,100</u>	<u>5.75</u>	<u>22,000</u>	<u>0.14</u>
本期餘絀	<u>\$127,077</u>	<u>0.85</u>	<u>(\$357,872)</u>	<u>(2.28)</u>

(隨附之財務報表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董事長：



校長：



主辦會計：



製表：



財團法人台灣省高雄縣私立旗美高級商工職業學校

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八月一日至一〇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七學年度)及

民國一〇六年八月一日至一〇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六學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一〇七學年度		一〇六學年度	
	金額	%	金額	%
學費收入	\$5,707,600	35.59	\$6,289,900	35.85
雜費收入	704,218	4.39	806,471	4.60
實習實驗費收入	622,280	3.88	714,643	4.07
學雜費收入	7,034,098	43.86	7,811,014	44.52
其他教學活動收入	3,139,000	19.57	3,949,000	22.51
其他教學活動收入	3,139,000	19.57	3,949,000	22.51
補助收入	2,507,042	15.63	3,649,665	20.80
受贈收入	2,012,900	12.55	437,150	2.49
補助及受贈收入	4,519,942	28.18	4,086,815	23.29
利息收入	897	0.01	1,474	0.01
財務收入	897	0.01	1,474	0.01
試務費收入	—	—	180,713	1.03
雜項收入	1,343,219	8.38	1,515,820	8.64
其他收入	1,343,219	8.38	1,696,533	9.67
本學年度總收入	\$16,037,156	100.00	\$17,544,836	100.00

(隨附之財務報表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董事長:



校長:



主辦會計:



製表:



財團法人台灣省高雄縣私立旗美高級商工職業學校

成本與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八月一日至一〇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七學年度)及
民國一〇六年八月一日至一〇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六學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一〇七學年度		一〇六學年度	
	金額	%	金額	%
人 事 費	\$176,331	1.11	\$—	—
業 務 費	27,857	0.18	27,355	0.18
出席及交通費	77,000	0.49	49,000	0.32
董事會支出	281,188	1.78	76,355	0.50
人 事 費	1,799,865	11.38	2,022,960	13.18
業 務 費	231,316	1.46	309,695	2.02
維 護 費	109,585	0.69	34,503	0.22
退休撫卹金	64,426	0.41	40,112	0.26
行政管理支出	2,205,192	13.94	2,407,270	15.68
人 事 費	6,363,208	40.22	6,182,380	40.28
業 務 費	970,693	6.13	1,282,709	8.36
維 護 費	469,605	2.97	199,333	1.30
退休撫卹金	315,641	2.00	254,804	1.66
折舊及攤銷	405,000	2.56	—	—
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	8,524,147	53.88	7,919,226	51.60
獎學金支出	0	0.00	4,000	0.02
助學金支出	579,825	3.66	550,700	3.59
獎助學金支出	579,825	3.66	554,700	3.61
人 事 費	1,052,151	6.65	1,034,050	6.74
業 務 費	1,485,013	9.39	1,449,432	9.44
維 護 費	833,835	5.27	1,490,739	9.71
其他教學活動支出	3,370,999	21.31	3,974,221	25.89
超額年金給付	267,506	1.69	234,260	1.53
雜項支出	592,360	3.74	182,713	1.19
其他支出	859,866	5.43	416,973	2.72
本學年度總支出	\$15,821,217	100.00	\$15,348,745	100.00

(隨附之財務報表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董事長:



校長:



主辦會計:



製表:



財團法人台灣省高雄縣私立旗美高級工商職業學校
最近三年財務分析表
民國一〇五學年度至民國一〇七學年度

項目	計算公式	計算數據及比率		
		一〇七學年度	一〇六學年度	一〇五學年度
學雜費收入占總收入比率(%)	$\frac{\text{學雜費收入}}{\text{總收入}} \times 100\%$	$\frac{7,034,098}{16,037,156} \times 100\% = 43.86\%$	$\frac{7,811,014}{17,544,836} \times 100\% = 44.52\%$	$\frac{8,989,359}{17,348,306} \times 100\% = 51.82\%$
負債比率(%)	$\frac{\text{負債總額}-\text{應付代管資產}}{\text{資產總額}-\text{代管資產淨額}} \times 100\%$	$\frac{7,333,873-0}{77,152,849-0} \times 100\% = 9.51\%$	$\frac{7,200,124-0}{76,803,161-0} \times 100\% = 9.37\%$	$\frac{8,734,857-0}{76,141,803-0} \times 100\% = 11.47\%$
流動比率(%)	$\frac{\text{流動資產}}{\text{流動負債}} \times 100\%$	$\frac{516,728}{7,333,873} \times 100\% = 7.05\%$	$\frac{1,507,040}{7,200,124} \times 100\% = 20.93\%$	$\frac{1,610,682}{8,734,857} \times 100\% = 18.44\%$
營運活動現金占流動負債比率(%)	$\frac{\text{營運活動淨現金流量}}{\text{流動負債}} \times 100\%$	$\frac{1,501,177}{7,333,873} \times 100\% = 20.47\%$	$\frac{300,128}{7,200,124} \times 100\% = 4.17\%$	$\frac{119,770}{8,734,857} \times 100\% = 1.37\%$
舉債指數	$\frac{\text{貨幣性負債}-\text{貨幣性資產}}{\text{扣減不動產支出前現金餘額}}$	$\frac{7,289,612-516,728}{884,177} = 6.88$	$\frac{7,155,043-1,505,440}{(395,872)} = (16.82)$	$\frac{8,377,571-1,610,682}{(977,030)} = (6.93)$
學雜費收入變動率(%)	$\frac{\text{本學年度學雜費收入}-\text{上學年度學雜費收入}}{\text{上學年度學雜費收入}} \times 100\%$	$\frac{7,034,098-7,811,014}{7,811,014} \times 100\% = (9.95\%)$	$\frac{7,811,014-8,989,359}{8,989,359} \times 100\% = (13.11\%)$	$\frac{8,989,359-10,070,274}{10,070,274} \times 100\% = (11.72\%)$
速動比率(%)	$\frac{\text{流動資產}-\text{存貨}-\text{預付款項}}{\text{流動負債}} \times 100\%$	$\frac{516,728-0-0}{7,333,873} \times 100\% = 7.05\%$	$\frac{1,507,040-1,600-0}{7,200,124} \times 100\% = 20.91\%$	$\frac{1,610,682-0-0}{8,734,857} \times 100\% = 18.44\%$
現金流量比率(%)	$\frac{\text{營運活動現金流量}}{\text{流動負債}} \times 100\%$	$\frac{1,501,177}{7,333,873} \times 100\% = 20.47\%$	$\frac{300,128}{7,200,124} \times 100\% = 4.17\%$	$\frac{119,770}{8,734,857} \times 100\% = 1.37\%$
累積餘額比率(%)	$\frac{\text{累積餘額}+\text{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text{總資產}} \times 100\%$	$\frac{24,141,472+45,077,504}{77,152,849} \times 100\% = 90.49\%$	$\frac{24,782,633+44,820,404}{76,803,161} \times 100\% = 90.83\%$	$\frac{22,608,542+44,798,404}{76,141,803} \times 100\% = 88.53\%$
資產收益率(%)	$\frac{\text{本期餘額}}{(\text{期初總資產}+\text{期末總資產}) \div 2} \times 100\%$	$\frac{215,039}{(76,803,161+77,152,849) \div 2} \times 100\% = 0.28\%$	$\frac{2,106,001}{(76,141,803+76,803,161) \div 2} \times 100\% = 2.87\%$	$\frac{(5,198,277)}{(70,245,265+76,141,803) \div 2} \times 100\% = (6.89\%)$
負債變動率(%)	$\frac{\text{總負債期末餘額}-\text{總負債期初餘額}}{\text{總負債期初餘額}} \times 100\%$	$\frac{7,333,873-7,200,124}{7,200,124} \times 100\% = 1.86\%$	$\frac{7,200,124-8,734,857}{8,734,857} \times 100\% = (17.57\%)$	$\frac{8,734,857-6,640,042}{6,640,042} \times 100\% = 31.55\%$
短期可用資金	(現金+銀行存款) +(流動金融資產+應收款項) -(流動負債-預收款項+存入保證金+應付退休及離職金) +學校流用	(3,539+460,618)+(0+43,571) -(7,333,873-44,261+0+0)+0 =(6,772,884)	(48,285+872,907)+(0+584,188) -(7,200,124-45,081+0+0)+0 =(5,640,603)	(52,667+1,084,386)+(0+473,029) -(8,734,857-357,286+0+0)+0 =(6,766,889)

(隨附之財務報表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董事長:



校長:



主辦會計:



製表:



財團法人台灣省高雄縣私立旗美高級商工職業學校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一、學校沿革

財團法人臺灣省高雄縣私立旗美高級商工職業學校(以下簡稱本校)位於高雄市美濃區中興路二段 275 號，於民國 55 年間，由地方熱心教育人士助捐興學，經教育廳於民國 56 年 8 月 25 日依私立學校法之規定核准設立。截至 107 學年度合計學生人數 143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公司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1)遵循聲明

民國一〇七學年度財務報表係依據依「私立學校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及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

(2)會計年度

本校會計年度依「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之規定採學年度，自每年八月一日至次年七月三十一日。

(3)衡量基礎

資產負債表之原始衡量，以歷史成本衡量為原則；並依照「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辦理會計事務。除不動產、房屋及設備不提列折舊外，係採用應計基礎處理會計事務。

(4)資產與負債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1)用途未受限制之現金或約當現金。

(2)為交易目的而持有或短期間持有且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3)在營運週期之正常營運過程中，預期將變現、備供出售或消耗者。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1) 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2) 因營運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營運週期之正常營運過程中清償者。

(5) 特種基金

因契約、法令、外界捐贈或學校經一定程序提撥基金，以供特定目的使用並專戶儲存之基金列為本科目。

每學年度結束依「特種基金」科目之餘額認列指定用途權益基金餘額，其差額則調整「累積餘絀」科目。

(6)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係以取得或建設時之成本入帳，能增加其使用價值之重大改良及更新均列為不動產、房屋及設備，惟上開資產之成本不包括為使其達到可用狀態及地點時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維護及修理支出，列為學年度之支出。其報廢處分除經董事會決議外，並報教育主管機關核准，若有處分之利益則列為當學年度之收入。

(7) 無形資產

係電腦軟體，帳面價值以取得成本入帳，惟若屬受贈取得者則依公平價值入帳。無形資產於實際處分時，成本自帳上予以減除。其收益列入「財產交易賸餘」科目；其損失列入「財產交易短絀」科目。

(8) 權益基金

1. 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本基金係因契約、法令、外界捐贈或經一定程序所提撥之基金，以作為特定目的使用。依「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本科目之對應科目為「特種基金」。

2. 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本科目包括「賸餘款權益基金」及「其他權益基金」。

賸餘款權益基金係依照私立學校法第 46 條第 1 項規定應於接到主管教育行政機關之同意備查年度決算後一個月內，依教育部所訂定「私立專科以上累積賸餘款計算原則」之規定，於年度決算後所計算之累積賸餘款為「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賸餘款權益基金」之餘額，若其累積賸餘款不足而須仰賴以後年度賸餘彌補收支不足數時，則將不足之賸餘款自「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賸餘款權益基金」轉列至「累積餘絀」科目。

其他權益基金之對應科目為本學年度平衡表日之土地、土地改良物及房屋及建築原始取得成本扣除累計折舊後之淨額，於每學年度決算時調整之，並與累積餘絀對轉。

(9) 收入及費用

本校學雜費及代辦費收入係依教育行政機關核定之標準計收，支出係依據預算執行，非因法令之規定不得發生超支，收入及支出之入帳均以其應屬之會計期間為準，並依「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按功能別及性質別歸類表達。另輔導費、書籍、教材講義及學生平安保險等業務，則基於使用者付費原則，於學期開始向使用者酌收，並帳列代收款項科目，以專款原則支付費用。

補助及受贈收入包括政府機關之補助及國內外機關團體以及個人之捐贈，其款項得由本校自由運用者，收款時列記為「補助及受贈收入」科目。另接受實物捐贈者，則以其公平價值列記。

(10) 退休金

本校於民國 81 年董事會通過教職員工退休撫卹辦法，依規定自 81 學年度起，由學生收取之學費中代收 2%(第一年為 0.5%、第二年為 1%、第三年為 1.5%及第四年以後皆為 2%)，另加董事會及學校每年按收取學費相對提撥 1%經費，繳存由各私立學校共同成立之「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私立學校教職員工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退休撫卹基金)統籌管理運用，但自 97 學年度該經費改由學校提撥相當學費之 3%為之；另自 99 年 1 月起因「學校法人及所屬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離職資遣條例」之修改，原「退休撫卹基金」併入新成立之「退休撫卹離職資遣儲金」中，新制度之提繳除保留原由學校提撥相當學費之 3%金額繳納外，尚新增由教職員本薪加一倍之 12%計算之總費用，其中由學校負擔 6.5%繳納之，剩餘部分則依該條例規定之比例由教職員、學校主管機關及學校儲金準備專戶負擔。

(11) 所得稅

本校年度決算申報若符合行政院頒布之「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之規定，用於與其創設目的有關活動之支出，不低於基金之每年孳息及其他各項收入百分之六十者，則其本身之所得及其附屬作業組織之所得免徵所得稅，但如未經主管機關核准同意就該結餘款編列用於次年度起算四年度內與其創設目的有關活動支出之使用計畫者，則應計算應繳納之所得稅。

三、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校之財務報表與財務結果受會計政策、會計假設及估計之影響，會計假設及估計係基於過去經驗與其他攸關之因素，並由管理階層作出適當之專業判斷。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銀行存款

項 目	108年07月31日	107年07月31日
活期存款	\$469,618	\$872,967
合 計	\$469,618	\$872,967

(2)應收款項

項 目	108年07月31日	107年07月31日
應收學雜費	\$38,066	\$575,806
其他應收款	5,505	8,382
合 計	\$43,571	\$584,188

(3)長期營運資產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變動表】

項 目	一〇七學年度				
	期初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重分類	期末金額
【成本】					
土 地	\$895,914	\$-	\$-	\$-	\$895,914
土地改良物	4,550,000	857,100	-	-	5,407,100
房屋及建築	39,374,490	-	-	-	39,374,490
機械儀器及設備	9,815,227	594,000	-	-	10,409,227
圖書及博物	521,411	-	-	-	521,411
其他設備	19,476,709	275,100	405,000	-	19,346,809
合計	\$74,633,751	\$1,726,200	\$405,000	\$-	\$75,954,951

項 目	一〇六學年度				
	期初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重分類	期末金額
【成本】					
土 地	\$895,914	\$-	\$-	\$-	\$895,914
土地改良物	4,550,000	-	-	-	4,550,000
房屋及建築	39,352,490	22,000	-	-	39,374,490
機械儀器及設備	9,429,227	386,000	-	-	9,815,227
圖書及博物	521,411	-	-	-	521,411
其他設備	19,184,709	292,000	-	-	19,476,709
合計	\$73,933,751	\$700,000	\$-	\$-	\$74,633,751

【無形資產變動表】

項 目	一〇七學年度				
	期初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重分類	期末金額
【成本】					
電腦軟體	\$662,370	\$18,800	\$-	\$-	\$681,170
合計	\$662,370	\$18,800	\$-	\$-	\$681,170

項 目	一〇六學年度				
	期初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重分類	期末金額
【成本】					
電腦軟體	\$597,370	\$65,000	\$-	\$-	\$662,370
合計	\$597,370	\$65,000	\$-	\$-	\$662,370

截至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止，上項長期營運資產尚無提供設定擔保之情事。

截至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止，本學年度並無私立學校法第 49 條規定應辦理之情形。

(4)應付款項

項 目	108 年 07 月 31 日	107 年 07 月 31 日
應付票據	\$2,420,507	\$1,036,324
應付設備票據	502,800	151,000
應付費用	3,025,675	2,833,595
應付薪資	-	525,025
應付設備款	385,100	366,000
其他應付款	-	66,822
合 計	\$6,334,082	\$4,978,766

(5)預收款項

項 目	108 年 07 月 31 日	107 年 07 月 31 日
預收款(薪資代扣款)	\$4,851	\$45,081
暫收學雜費	39,410	-
合 計	\$44,261	\$45,081

(6)其他借款

一〇七學年度					
借款機構	利率	期初金額	本期借入	本期償還	期末金額
邱○榮	-	\$1,500,000	\$2,350,000	\$3,000,000	\$850,000
合計		\$1,500,000	\$2,350,000	\$3,000,000	\$850,000

一〇六學年度					
借款機構	利率	期初金額	本期借入	本期償還	期末金額
邱○榮	-	\$1,750,000	\$2,550,000	\$2,800,000	\$1,500,000
邱張○葉	-	-	500,000	500,000	0
合計		\$1,750,000	\$3,050,000	\$3,300,000	\$1,500,000

本校其他短期借款係無息向本校前任校長及其直系尊親屬邱張○葉借款，用於發放教職員薪資之週轉使用。

關係人交易，請詳附註五。

(7)權益基金及餘絀

(一)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108年07月31日	107年07月31日
<u>賸餘款權益基金</u>		
期初餘額	\$-	\$-
結轉自(至)累積餘絀	-	-
期末餘額	-	-
<u>其他權益基金</u>		
期初餘額	44,820,404	44,798,404
結轉自(至)累積餘絀	857,100	22,000
期末餘額	45,677,504	44,820,404
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合計	\$45,677,504	\$44,820,404

本校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止經臺灣屏東地方法院完成變更法人登記證書，登記財產總額分別為 75,296,121 元及 74,531,121 元。

本校依「私立學校法」第 46 條、「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及「私立專科以上學校累積賸餘款計算原則」之規定，計算截至民國一〇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止(不包含本學年度)之賸餘款不足，所需仰賴以後年度賸餘彌補收支不足數為 14,189,811 元。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賸餘款權益基金之計算請詳附註八(5)。

(二) 累積餘絀

	一〇七學年度	一〇六學年度
期初餘額	\$24,782,633	\$22,608,542
其他權益基金調整	(857,100)	(22,000)
學年度餘絀	215,939	2,196,091
期末餘額	\$24,141,472	\$24,782,633

(8) 董監事支領之各項報酬及費用

一〇七學年度

名稱	職稱	薪資	出席及交通費	合計
羅金昫臻	董事長	\$-	\$10,500	\$10,500
張若芬	董事	-	10,500	10,500
邱淑琴	董事	-	3,500	3,500
陳振耀	董事	-	10,500	10,500
林文生	董事	-	3,500	3,500
郭森地	董事	-	10,500	10,500
陳新勇	董事	-	10,500	10,500
曾光榮	監察人	-	10,500	10,500
陳淑珠	前任董事	-	3,500	3,500
張素鴻	前任董事	-	3,500	3,500
		\$-	\$77,000	\$77,000

一〇六學年度

名稱	職稱	薪資	出席及交通費	合計
羅金昫臻	董事長	\$-	\$7,000	\$7,000
張若芬	董事	-	3,500	3,500
陳淑珠	董事	-	7,000	7,000
陳振耀	董事	-	7,000	7,000
張素鴻	董事	-	7,000	7,000
郭森地	董事	-	3,500	3,500
陳新勇	董事	-	7,000	7,000
曾光榮	監察人	-	7,000	7,000
		\$-	\$49,000	\$49,000

五、關係人交易

(1)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校之關係</u>
邱○榮	本校之前任校長(於 104 年 10 月 24 日請辭董事長及董事職位；104 年 11 月 23 日接任校長職位；107 年 8 月 1 日請辭)
邱張○葉	邱○榮之直系尊親屬

(2)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

1. 其他借款

一〇七年度				
<u>關係人名稱</u>	<u>最高餘額</u>	<u>期末餘額</u>	<u>利率</u>	<u>利息支出總額</u>
邱○榮	\$1,500,000	\$850,000	-	\$-
		\$850,000		\$-

一〇六年度				
<u>關係人名稱</u>	<u>最高餘額</u>	<u>期末餘額</u>	<u>利率</u>	<u>利息支出總額</u>
邱○榮	\$1,500,000	\$1,500,000	-	\$-
邱張○葉	\$500,000	0	-	-
		\$1,500,000		\$-

上開資金融通，均未提供擔保品。

六、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止，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者外，本校未有需要揭露之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

七、重大之期後事項

民國一〇七學年度資產負債表日後至查核報告日止，本校並無足以影響一〇八年七月三十一日財務狀況變動之重大期後事項。

八、其他應揭露事項

1. 依教育部規定，本校所有收入均存入在金融機構開設之專戶，提款時均以支票為之，截至報告日止，本校已依規定由校長、主辦會計人員及出納人員蓋章。
2. 本校以前年度代收款項之餘額，並未以私人戶頭或學校戶頭存放於校外，且無未列入學決算之情形。
3. 本校本學年度接受教育部補助經費而購置之設備均已列入財產管理並運用於教學活動。
4. 本校一〇七學年度負債指數 6.88，截至民國一〇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帳列流動資產 516,728 元小於流動負債 7,333,873 元，董事會亦陸續對外徵詢企業促進校園不動產之活化以增加財源，截至查核報告日止，仍積極處理中。
5. 本校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賸餘款權益基金之計算如下：

項 目	金 額
92/07/31 財務報表	
加：現金及銀行存款	\$76,171
小計(A)	76,171
減：短期借款	1,400,000
應付款項	6,856,931
代收款項	87,768
小計(B)	8,344,699
基期累計賸餘款(C=A-B)	(8,268,528)
加：各學年度現金收支概況表本期現金餘絀	
92 學年度~102 學年度加總	(714,037)
103 學年度	(184,442)
104 學年度	(3,457,902)
105 學年度	(1,207,030)
106 學年度	(357,872)
小計	(5,921,283)
截至 106 學年度止累積盈餘-賸餘款權益基金	(\$14,189,811)

6. 本校一〇七及一〇六學年度舉債指數之計算如下：

項 目	單位：新台幣元	
	一〇七學年度	一〇六學年度
一、貨幣性負債		
應付款項	\$6,334,082	\$4,978,766
代收款項	105,530	676,277
其他借款	850,000	1,500,000
貨幣性負債小計(A)	<u>7,289,612</u>	<u>7,155,043</u>
二、貨幣性資產		
現金及銀行存款	473,157	921,252
應收款項	43,571	584,188
貨幣性資產小計(B)	<u>516,728</u>	<u>1,505,440</u>
三、借款淨額(C=A-B)	<u>\$6,772,884</u>	<u>\$5,649,603</u>
四、扣減不動產支出前現金餘絀(D)	<u>\$984,177</u>	(<u>\$335,872</u>)
五、舉債指數(C/D)	6.88	(16.82)

財團法人臺灣省高雄縣私立旗美高級商工職業學校

內部控制制度建議書

一〇七學年度

內部控制制度之查核說明

本會計師辦理財團法人臺灣省高雄縣私立旗美高級商工職業學校一〇七學年度財務報表查核簽證，查核期間經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會計師查核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高級中等學校財務報表應行注意事項」，就該校與財務報導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做必要之檢查及評估，以決定查核程序之性質、時間及範圍；惟該等檢查及評估，係採抽查方式進行，事實上無法發現所有之缺失，因此有關內部控制制度缺失之防範，仍有賴貴校管理當局針對其校務，不斷檢討改進，以確保財務資訊之正確性與可靠性，並保障財產之安全。本會計師於本次查核過程中，發現與財務報導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若干缺失說明如後，並提出改進建議，以供 貴校參考。

壹、本學年度發現事項及建議事項：

項次	發現事實	建議改善
1	經核 貴校上學年補助收入公文及計畫執行情形，發現補助收入各項資料及憑證保存不完善，例如：僅部分補助收入之執行計畫及憑證完成造冊保存，其餘均因憑證未完全取得而未予造冊。	建議學校應依各補助收入之辦法執行計畫，且依內部控制制度之相關規定建立完整表單流程，商請各計畫執行人員配合帳務處理，並妥善保存書面資料。
2	經核 貴校上學年應收學雜費及代收代辦款項未能提供完整表單清冊(名單)，致使查核不易。	建議學校應對應收學雜費及代收款項建立完整表單流程，如註冊學生名單與已繳費明細表核對並編製短漏繳學生清冊，並與會計人員配合帳務處理，據以及時控管收支之情形。
3	經核 貴校之應付票據時，發現有已到期票據未兌現之情形，且未能提供相關對帳單供核對，致未能查明應付票據之存在情形。	建議學校應予銀行索取每月票據對帳單，以便及時管控票據兌現之情形。

貳、上學年度發現事項、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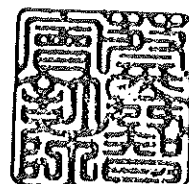
項次	發現事實	建議改善	改善情形
1	經核 貴校部份款項支付憑證為影本，易造成重覆付款之情形。	應以正本為入帳憑證，如正本遺失，影本須加蓋原廠商印章作為正本使用。	已改善。
2	經核 貴校本期支出取得普通收據過多。	應儘量減少取得普通收據列支，金額較大者應取具統一發票列支。	尚未完全改善。
3	經核 貴校之請款程序未能及時，常由經手人先行支付，待一段時間後再彙整請款，易產生重覆請款及未入帳之情形，也未能及時發現錯誤情事。	請款應建立小額零用金內控程序處理。	尚未完全改善。
4	經核 貴校 105 學年度之財務增減於 107 年 08 月 23 日報法人主管機關核轉該管法院，辦理變更登記，逾私立學校法第 13 條應於學年度終了後五個月內辦理變更登記之規定。	建議學校應確實依私立學校法第 13 條之規定：「學校法人設立登記後，其不動產及重要財產有增減者，應於學年度終了後五個月內，檢具財產變更清冊及會計師查核簽證報告，報法人主管機關核轉該管法院，辦理變更登記。」辦理，如因其他因素延滯，應先行向主管機關函文述明原因，並盡速辦理。	已於 108 年 8 月 19 日辦理 106 學年度之變更登記。

本會計師經執行上述檢查評估工作，並無發現財團法人臺灣省高雄縣私立旗美高級商工職業學校內部控制制度有重大缺失。惟由於本會計師之檢查工作僅係採抽樣查核，未必能發現所有錯誤，是以錯誤之防範仍有賴於學校管理當局不斷檢討改進，期使內部控制更臻完善，以確保財務資訊之正確可靠性。

揚順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蔡昇毅



中華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九日

社團法人高雄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高市財證字第 6167 號

會員姓名：蔡舜智

事務所電話：07-8025272

事務所名稱：揚順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統一編號：19899406

事務所地址：高雄市林森二路六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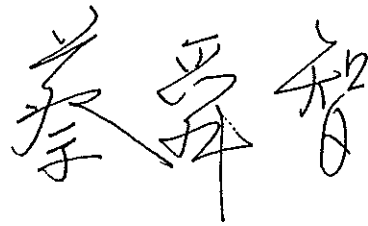

委託人統一編號：87401615

會員證書字號：高市會證字第 361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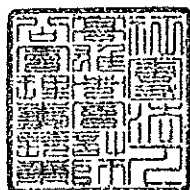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私立旗美高級商工職業學校

一〇七學年度（自民國 107 年 8 月 1 日至 108 年 7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存會印鑑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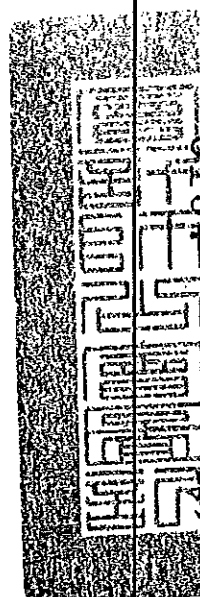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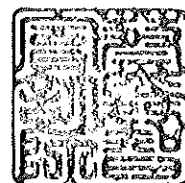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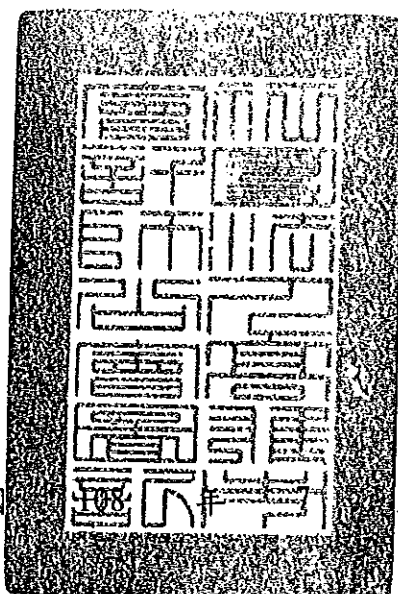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07 年 8 月 22 日



財團法人臺灣省高雄縣
私立旗美高級商工職業學校
會計師查核附表
107學年度

揚順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高雄市小港區沿海一路182號3樓之1

電話：07-8025272

財團法人臺灣省高雄縣私立旗美高級商工職業學校

一〇七學年度會計師查核附表

本會計師於查核財團法人臺灣省高雄縣私立旗美高級商工職業學校民國一〇六年學年度財務報表之過程中，已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所頒「會計師查核簽證私立中等學校財務報表應行注意事項」及修訂「會計師查核附表」之規定辦理，惟上述查核係以抽查方式辦理，無法保證所有違反前述之規定均可全部發現。謹就查核結果編附「會計師查核附表」如下：

財務報告檢查表

第一部分

107學年度適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一) 收入事項	
<p>01. 檢查事項： 推廣教育收入金額與所開班授課之學生數、收費金額、班數等資料核對後，是否無不符情況（含漏列、溢列或短列），且無將招生、教學等事務委由校外機構或團體辦理？</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經查核本校無推廣教育收入。</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02. 檢查事項： 產學合作收入、其他教學活動收入、各項代辦費收入、其他收入，如自行舉辦考試之試務費收入，學校福利社、實習商店、餐廳、停車場等有關之權利金、租金或其他名義之收入，是否無不符情況（含漏列、溢列或短列）？</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03. 檢查事項： 所有以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名義收取之一切收入，是否列入各相關收入項目，且以收入總額入帳，不得以收支相抵後之淨額入帳，並入學校專戶？</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04. 檢查事項： 應以收入類項目列帳之收入並無以代收款項項目列帳？</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05.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是否無以前年度或當年度代收款項之餘額以私人戶頭存放，且未列入學校決算者？</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財團法人臺灣省高雄縣私立旗美高級商工職業學校
一〇七學年度會計師查核附表

財務報告檢查表
第一部分

107 學年度適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二) 成本與費用事項	
<p>06. 檢查事項： 依「學校財團法人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支領報酬及費用標準」第 2 條規定，專任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支領報酬，是否：(1)每人每月得支領數額，以該學校法人所設最高一級私立學校教師本職最高年功薪、學術研究費及一級主管之主管加給合計數為限；(2)全體全年度得支領總額，以該學校法人及其所設之所有私立學校該學年度總收入之 1% 為限，並不得超過 1,000 萬元；(3)未再另行支領出席費、交通費及其他費用？(有關三節慰問金、年終獎金等非屬專職報酬給與項目均不得支領。)</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經查核本校無專任董事長、董事、監察人。</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07. 檢查事項： 依「學校財團法人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支領報酬及費用標準」第 3 條規定，無給職董事長、董事、監察人全體全年度得支領出席費及交通費總額，是否以該學校法人及其所設之所有私立學校該學年度總收入之 0.7% 為限，並不得超過 350 萬元？</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08. 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 3 點規定，董事會及監察人支出項下業務費之總金額，是否未超過所設私立學校年度總收入合計之 0.3%，且最高額度不得超過 150 萬元？</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09. 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 4 點規定，董事會及監察人支出及學校其他經常性支出，是否符合學校法人創設目的，且依政治獻金法規定，未對各政黨、各級民意代表、候選人及其關係人有捐贈行為？</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財務報告檢查表

第一部分

107 學年度適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p>10. 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5點規定，董事會支用之業務費及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所支領之費用，是否均與董事會或其相關會議有關，或為行使私立學校法規定職權所需，另上開人員並未將私人支出，向學校法人或其所設學校報支？(依105年2月4日臺教高通字第1050016878號函示，嗣後如有董事至國外出差之經費報支應歸屬董事會支出項下業務費，且應先提經董事會議報告或通過，並留有出差事實之書面報告)</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 董事至國外出差報告或通過之董事會議日期及屆次：</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11. 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6點第1項及第2項規定，學校法人董事會聘雇之辦事人員，相關聘雇人事費用，是否均由董事會支出項下之人事費支應，及董事長、董事或監察人是否未以學校法人辦事人員身分，支領薪資及費用？</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12. 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6點第3項規定，由學校法人支給報酬之辦事人員，其報酬支給基準，是否未超過其所設最高一級私立學校職員薪給表支給，並應提經董事會決議？</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13. 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7點規定，(1)學校法人董事會各項報酬及費用，是否載明於學校法人之年度收支預算及決算？(2)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每人每年支領之各項報酬及費用，是否於學校財務報表中充分揭露？(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每人每年支領之各項報酬及費用，應於財務報表附註中揭露)</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財務報告檢查表

第一部分

107 學年度適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p>14.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之教師及行政人員薪津請領情形，如印領清冊等相關帳證所列之教師課表、學生課表、學生成績紀錄、教室日誌、出勤紀錄等，是否上開人員確實提供勞務？</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15. 檢查事項： 教師、行政人員支領之薪資中，若有包含正常敘薪以外之績效獎金、慰勞金或其他名目之給與、加給，經董事會核定或其依職權分工由學校訂定之人事法規，是否有該等獎金發放之法源，並依據該等規定發放？(註：學校內部簽呈不屬於該等獎金發放之法源)</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經查核本校未有發放績效獎金、慰勞金或其他名目之給予、加給之情事。</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16. 檢查事項： 行政管理支出及教學研究訓輔支出項下之業務費，學校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校長及相關人員之個人費用是否無隱藏於此項目？</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17.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經常支出若有購置禮券之支出，其用途是否與其業務有關，並有支用目的及人員支領之相關簽呈紀錄？</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經查核本校本學期未有購置禮券之情事。</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18.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並無以營繕工程規劃或其他名義支付之支出，嗣後以其他理由，未進行工程之興建，致有浪費經費者。</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財團法人臺灣省高雄縣私立旗美高級商工職業學校
一〇七學年度會計師查核附表

財務報告檢查表
第一部分

107 學年度適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三)資產事項	
<p>19.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不動產之購置、出租、處分、設定負擔(含不動產之出售、報廢、抵押等)，是否符合私立學校法第 49 條之規定？(但學校拆除建築物不在此限)</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經查核該校本年度無此情事。 教育部核准日期、文號：</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20.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設校基金之動用，是否依據私立學校法第 45 條第 3 項規定事先報經教育部核准？</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經查核本校非新設立之學校。 教育部核准日期、文號：</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21.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設校基金，是否無挪用或移用後再行存入專戶？</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經查核本校非新設立之學校。</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22.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是否未動支本學年度營運資金(如本學年度收取之學雜費收入、產學合作收入、推廣教育收入、財務收入、其他收入)購置上市、上櫃股票、公司債、受益憑證等有價證券？</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23. 檢查事項： 學校是否參照私立專科以上學校累積賸餘款計算原則規定，計算累積賸餘款？(1)若有累積賸餘款，學校是否依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 2 條規定，於決算經教育部備查後 1 個月內，彌補以前年度收支互抵之不足，將餘額保留於學校基金，並以特定科目記錄？(2)若無累積賸餘款，學校是否作備忘及財務報表附註揭露收支不足數額？</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財團法人臺灣省高雄縣私立旗美高級商工職業學校
一〇七學年度會計師查核附表

財務報告檢查表
第一部分

107 學年度適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p>24. 檢查事項： 學校累積盈餘轉列投資基金及流用之金額，是否依據私立學校 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 3 條規定辦理，無虛增轉列情況？</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經查核本校本年度無累積盈餘轉列投資及流用之情 事。</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25. 檢查事項： 學校賸餘款進行投資前，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 辦法第 4 條規定，(1)計算可投資額度上限，經董事會通過並報 經教育部同意後辦理？(2)告知所有參與董事會議及決議之董事 有關私立學校法第 46 條第 3 項之規定，並記載於董事會會議紀 錄。(註：98 年 2 月 4 日以後適用)</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經查核本校本年度無投資之情事。</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26. 檢查事項： 學校投資基金之投資項目，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 用辦法第 5 條規定，僅購買國內依法核准公開發行上市、上櫃 之股票及公司債、國內證券投資信託公司發行之受益憑證，或 運用於其他經學校法人主管機關核准之投資項目？</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經查核本校本年度無投資之情事。</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27. 檢查事項： 學校投資基金之投資項目，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 用辦法第 6 條、第 7 條規定，投資同一公司發行之股票及公司 債，同一證券投資信託公司發行之受益憑證，其額度合計未逾 可投資基金額度之 10%，亦未逾同一被投資公司發行在外股份總 數之 10%？</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經查核本校本年度無投資之情事。</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28. 檢查事項： 學校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規定辦理投資？</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註：沒有投資的學校請 勾選不適用，並將表列項目及備註逕行刪除) 表列項目： 補充說明：經查核本校本年度無投資之情事。</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財團法人臺灣省高雄縣私立旗美高級商工職業學校
一〇七學年度會計師查核附表

財務報告檢查表
第一部分

107 學年度適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p>29. 檢查事項： 學校投資基金之投資項目，是否未有設定負擔之抵押情形？</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若勾選「否」，請詳述交易情形)</p> <p>補充說明：經查核本校本年度無投資之情事。</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p> <p>補充說明：</p>
<p>30.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現金、銀行存款、流動金融資產、特種基金、投資基金及其他約當現金是否依據私立學校法第 45 條第 1 項規定無寄託或貸放與董事長、董事、監察人及其他個人或非金融事業機構。</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p> <p>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p> <p>補充說明：</p>
<p>31.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基金及經費之管理使用，是否符合私立學校法施行細則第 34 條規定：優先彌補學校以前年度收支之不足，存放金融機構，購買公債、短期票券及自用之不動產？</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p> <p>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p> <p>補充說明：</p>
<p>32.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若動支基金及經費購買外國貨幣(外匯)，是否能明確說明該外幣所欲購買之國外商品或勞務，並非為賺取匯率價差利益？</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p> <p>補充說明：經查核本校本年度無此情事。</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p> <p>補充說明：</p>
<p>33.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財產報廢，是否依據內部財產管理規範所定程序，予以簽核、除帳？</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p> <p>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p> <p>補充說明：</p>
<p>34.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之付款程序，是否由校長、主辦會計及出納人員於付款支票上會同簽名或蓋章，未增訂陳送董事長、董事或其他人簽章之規定？</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p> <p>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p> <p>補充說明：</p>

財團法人臺灣省高雄縣私立旗美高級商工職業學校
一〇七學年度會計師查核附表

財務報告檢查表
第一部分

107 學年度適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p>35.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各類銀行存款之開戶印鑑，是否由校長或其代理人、主辦會計及出納人員分別保管，未將各項印章由特定人員統一收存之情況？</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36. 檢查事項： 購置長期營運資產之採購程序，是否依據相關之內部規章辦理，每期支付之設備款、工程款是否與採購契約、營繕契約所訂付款條件、期限相符，無提前付款情事？(因提早完工而提早付款者不在此限)</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37. 檢查事項： 查核土地、建物所有權狀(或謄本)之地段、地號、面積、所有權人、持分等資料是否與財產目錄相符及財產目錄取得成本是否與會計帳載相符？是否於財務報表附註揭露設定抵押權或其他負擔情形？</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四)負債事項	
<p>38. 檢查事項： 學校是否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融資作業要點規定之附表編製舉債指數計算表。</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p> <p>註1：不論本學年度內是否有借款金額，均需編列本表，請以本學年度決算資料填列，另「本次已借款或預計借款金額」欄請空白。 2：若學校有附屬機構及相關事業，應分別列示並合併表達於舉債指數計算表。 3：舉債指數計算表應於財務報表附註中揭露。</p> <p>計算結果： 一、借款淨額 = \$6,772,884 二、扣減不動產支出前現金餘絀 = \$984,177 三、舉債指數 = 6.88</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財務報告檢查表

第一部分

107 學年度適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p>39. 檢查事項：</p> <p>*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融資作業要點規定，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於年度中，有新增借款者，是否依規定辦理：(1)符合第4點所定條件之一者，是否於事前報經教育部核定？(2)符合第5點所定條件之一者，是否於事後報經教育部備查？(3)是否依第10點規定，於借款後次月檢送舉債指數計算表，並附註說明借款類別、對象、金額、期間及還款方式等，併同總分類帳各項目彙總表報教育部備查？</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p> <p>補充說明：經查核本校本期新增借款係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融資作業要點規定」第6點第2項辦理。</p> <p>1. 新增借款經教育部核准或備查日期、文號： 2. 舉債指數計算表併同總分類帳各項目彙總表報送教育部日期、文號(請列示每次報送之日期、文號)：108.2.11、旗美會室字第108000012號；108.9.4、旗美會室字第1080000130號</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p> <p>補充說明：</p>
<p>40. 檢查事項：</p> <p>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若向關係人、其他個人或非金融機構借款，其借款利率是否等於或小於相同時期臺灣銀行基準利率？</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p> <p>補充說明：</p>
<p>41. 檢查事項：</p> <p>*新設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除符合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融資作業要點第4點第4款條件，於借款前專案報教育部同意辦理外，是否於招生3年內未向外舉債興建校舍？</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p> <p>補充說明：經查核本校非新設立之學校。 教育部核准日期、文號：</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p> <p>補充說明：</p>

財務報告檢查表

第一部分

107 學年度適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p>42. 檢查事項： 以學校名義向學生收取之各項代辦費收入(代收款項)，是否依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補充規定第 11 點規定於每學期結束後將向學生收取費用檢核表逐級核章併相關佐證資料(含完整帳冊、憑證、採購簽核紀錄、驗收證明等)留存備查？於學期結束代辦業務完結後，是否依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補充規定第 3 點規定將賸餘款退還學生？</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勾選否者，請於補充說明敘明與規定不符之收費項目及學校辦理情形。)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五)教育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捐)助及委辦經費事項	
<p>43.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當年度接受教育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捐)助及委辦經費而購置之設備，是否依補(捐)助或委辦計畫規定使用？</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44.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接受教育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捐)助及委辦經費之運用，是否符合教育部有關規定？</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45.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受領教育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捐)助及委辦經費之會計處理，是否依規定設置專帳紀錄？</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財團法人臺灣省高雄縣私立旗美高級商工職業學校
一〇七學年度會計師查核附表

財務報告檢查表
第一部分

107 學年度適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p>46.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使用教育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款辦理採購案，單一採購個案若補助金額超過採購標的價格之半數以上，且金額在 100 萬元以上者，其採購程序是否依據政府採購法辦理？</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經查核本校本年度無此情事。</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六)其他	
<p>47.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是否依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第 13 條第 1 項規定，本學年度之預算經學校法人董事會議通過後，於學年度開始前報經教育部備查並執行之；且所報經教育部備查之收支預算並無缺失或不當之情形？</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 教育部備查預算之日期及文號：107.12.20、台教授國字第 1070156089 號</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48.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月報表，是否均於期限前報送教育部？ (註：除 7 月份月報表應於 9 月 5 日前報送教育部外，其餘應於次月 15 日前報送)</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49.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未兼任所設私立學校校長或校內其他行政職務，且尊重校長依私立學校法、其他相關法令及契約賦予之職權，未違反私立學校法第 29 條之規定(包含董事未擔任校內相關委員會之委員職務)？</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財務報告檢查表

第一部分

107 學年度適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p>50.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依據私立學校法第 50 條規定設立之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其財務是否與學校之財務嚴格劃分(為獨立之會計個體)?(註：請列出教育部核准成立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之名稱、日期及文號)</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經查核本校無設立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 教育部核准之名稱、日期及文號：</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51.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依據私立學校法第 50 條規定設立之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前一學年度盈餘是否已依章則或相關規定撥充學校基金？</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經查核本校無設立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52. 檢查事項： 學校與附屬機構間，有關本學年度(1)學校平衡表之附屬機構投資與附屬機構平衡表之淨值金額(2)學校收支餘絀表之附屬機構收益(損失)與附屬機構收支餘絀表之本期餘絀金額(3)學校現金流量表之附屬機構投資收(付)現數與附屬機構現金流量表之增撥學校資金付(收)現數，是否皆相符？</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經查核本校無設立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53.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與其附屬機構最近 3 學年度(不含受查之本學年度)之決算財務報表是否依據公私立學校及其他教育機構公告財務報表作業原則第 6 點之規定，於學校網站公告有關之財務資料：(1)決算書(含一致規定所定之各類決算表)(2)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含財務報告及查核附表或財務報告檢查表)。以上請至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主計室網頁連結查詢【網址 http://accounting.tcavs.tc.edu.tw/main/index.asp】點選各校財務報表\教育部主管私立高級中等學校。</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註：請列出查核該資料之日期，若勾選「否」，則請併同列出不符規定之項目及說明) 補充說明：108 年 10 月 7 日</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財務報告檢查表

第一部分

107 學年度適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覆核
<p>54. 檢查事項： 會計師以前學年度所提出之改善事項，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於本學年度始完成改善或仍未完成改善之辦理情形？（註：請於下列「補充說明」處將須改善項目及改善情形，以表列方式說明改善與否。）</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請詳財務報表拾 重要查核說明。</p>	<p>覆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 (勾選不同意請條列說明未完成改善之項目及不同意之原因)</p>
<p>55. 檢查事項： 教育部對於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之財務會計事項，本學年度及以前學年度已請列入查核及改善事項，於本學年度始完成改善或仍未完成改善之辦理情形？（註：請於下列「補充說明」處將教育部之公文日期、文號、查核項目及改善情形，以表列方式說明改善與否。）</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請詳後附查核附表之附表一。</p>	<p>覆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 (勾選不同意請條列說明未完成改善之項目及不同意之原因)</p>
<p>56.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與關係人間之交易事項，並無異常交易情形存在？</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註：若無交易事項則勾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覆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57. 檢查事項： 學校承辦總務、會計、人事事項職務之人員未違反私立學校法第 44 條規定，且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主任之資格符合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第 23 條之規定，其任用程序並符合同辦法第 20 條及學校相關規定？</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註：學年度進行間，若會計主任有空缺未補情形，亦請勾否，並說明空缺之期間及檢查結果。) 補充說明：本校前會計主任於 107 年 8 月中旬離職，繼任會計主任於 107 年 9 月上任。</p>	<p>覆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主辦會計：



校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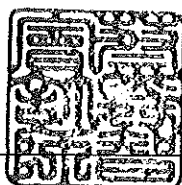


董事長：



簽證會計師：

蔡 昇 智



財團法人臺灣省高雄縣私立旗美高級商工職業學校
一〇七學年度會計師查核附表

第二部分
(會計師填報)

107學年度適用

01. 聲明事項：

本會計師聲明最近3學年內(含受查之本學年度)未曾在受查核之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專(兼)任教職或董事，或未兼任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諮詢及相關顧問？另本會計師於受查之本學年度及之前3學年度，未曾受會計師懲戒委員會懲戒並公告確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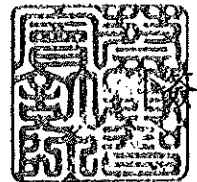
聲明結果：是 否

查核會計師事務所：揚順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

蔡昇和



章]

財團法人臺灣省高雄縣私立旗美高級商工職業學校

一〇七學年度會計師查核附表

附表一：教育部查核及改善財務會計事項之辦理情形

項次	教育部公文日期、文號	發現事實	建議改善	改善情形
1	108/07/23 1080072909	經抽查 105 及 106 學年度代收代辦費計價協商會議紀錄及日記帳，發現學校向學生收取郵票費用以寄發成績單以及曠課預警單。	檢附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代辦費審議會會議紀錄(含簽到表)。	已於 108 年 9 月 19 日檢送。
2	108/07/23 1080072909	經抽查代收款項—家長會費 16,350 元及代收款項—家長會費 14,700 元係於學期末才轉交給家長會。	檢附 107 學年度學生家長會專戶存摺影本，及其會費轉帳家長會時間等佐證資料。	已於 108 年 9 月 19 日檢送。
3	108/07/23 1080072909	經抽查發現 105 學年度帳載其他收入-雜項收入 2,600 元未開立收據，且學校無法提供郵局對帳單；及 106 學年度帳載其他收入-試務費收入經核郵局對帳單存入金額為 180,713 元，惟學校並未開立收據。	提供第 1060720-001 號收入傳票及改善後開立之三聯式收款收據、傳票、明細分類帳供參。	已於 108 年 9 月 19 日檢送。
4	108/07/23 1080072909	依 105 及 106 學年度會計師查核附表所提出之改善事項，代收代辦款項未能提供完整表單清冊(名單)，致使查核不易，亦未將結餘款退還與學生，至 106 學年度仍未改善。	經查 105 學年度代辦費費用收支明細表，查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之新生健檢費尚有賸餘款 1,210 元。性向測驗費賸餘款 1,210 元，已造冊電話連絡學生回校領取。一年級 20 元*33 人，二年級 25 元*23 人。	已於 108 年 9 月 19 日檢送。
5	108/07/23 1080072909	經抽查發現學校 105 及 106 學年度發放招生獎金分別為 233,000 元及 113,000 元，係以現金方式發放，每人領取金額介於 500 元~76,000 元；及檢查付款程序發現校長邱樹榮代墊學校各種款項，學校會於累積數月後一次從銀行提領現金歸還給校長。	提供改善後之直接匯撥或簽發支票付款相關佐證資料供核。	已於 108 年 9 月 19 日檢送。
6	108/07/23 1080072909	經抽查發現學校開立于廠商之支票，未蓋有禁止背書轉讓字樣。	提供改善後開立于廠商之支票影本供核。	已於 108 年 9 月 19 日檢送。

財團法人臺灣省高雄縣私立旗美高級商工職業學校
一〇七學年度會計師查核附表

項次	教育部公文日期、文號	發現事實	建議改善	改善情形
7	108/07/23 1080072909	經抽查發現學校 105 學年度購買音響設備、丙檢 POS 系統、節電設備及 106 學年度購買實習工作台、電腦設備、裝修窗簾等固定資產採購事宜有未取得請購單、報價單、未簽訂合約及未有驗收紀錄等情事。	所送資料僅有校園安全監視系統之請購報價單及驗收紀錄，仍請檢附合約供參。	已於 108 年 9 月 19 日檢送。
8	108/07/23 1080072909	經抽查發現學校 105 學年度購買電腦各項耗材及 106 學年度更新會計系統、安裝防災警示燈等支出採購事宜有未取得請購單、報價單及未有驗收紀錄等情事。	所送資料僅有請購報價單及驗收紀錄，仍請檢附合約供參。	已於 108 年 9 月 19 日檢送。
9	108/07/23 1080072909	學校提供之財產目錄中土地及建築物未列出地號及建號，未能與土地、建物所有權狀及謄本相互勾稽。經抽查發現學校校舍圖上的汽車工廠、餐飲教室、庫房、車棚、調飲教室未能與財產目錄相互勾稽。	檢附列有土地及建築物地號及建物之財產目錄，俾利與所附平面圖勾稽。	已於 108 年 9 月 19 日檢送。
10	108/07/23 1080072909	學校校區平面地圖及建物所有權狀謄本，發現學校之餐飲教室、汽車工廠、庫房未有建物所有權狀及其他佐證資料。	考量現階段經費拮据，取得所有權狀對校務運作無實質幫助，雖使資產產權清楚，但也再擴大財務缺口。為解決問題，目前汽車工廠、庫房未使用已封閉，另餐飲教室有使用，擬提請董事會同意辦理建物所有權狀。	待董事會決議辦理。
11	108/07/23 1080072909	經查學校 105 及 106 學年度並無進行財產盤點，亦無編制財產盤點表。	已於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初校務會議通過財產管理作業辦法，因 108 年 8 月 1 日辦理交接，已於 9 月 11 日完成 108 學年度財產盤點計畫，擬全面進行盤點，將確保固定資產之帳務一致性。	盤點作業期程規劃於 9 月 16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財團法人臺灣省高雄縣私立旗美高級商工職業學校
一〇七學年度會計師查核附表

項次	教育部公文日期、文號	發現事實	建議改善	改善情形
12	108/07/23 1080072909	經抽查發現學校 105 學年度上學期新生入學助學金及 106 學年度原住民生活代繳註冊費及校車故障拖吊費用，未提供原始憑證及記帳憑證。	依政府支出憑證處理要點第七條支出憑證如有遺失或供其他用途者，應檢附與原本相符之影本，或其他可資證明之文件，由經手人註明無法提出原本之原因，並簽名。支出憑證及前項應檢附之影本或文件，如因特殊情形不能取得者，應由經手人開具支出證明單，書明不能取得原因，據以請款。本校已依規定辦理補正程度，請依法規檢核。	已於 108 年 9 月 19 日檢送。
13	108/07/23 1080072909	經抽查發現學校部分補助收入及支出之各項資料及憑證保存不完善，僅部分憑證造冊保存，其餘憑證因未完全取得而未予造冊；且因資料保存不完善，故無法確認各補助款是否有在期限內結報。	105 學年度均質化國立旗美高中為本區中心學校，106 學年度國立旗山農工為本區中心學校，收支結報送中心學校彙整。中心學校未有同意結報之相關函文與本校。	已於 108 年 9 月 19 日檢送。
14	108/07/23 1080072909	經查發現學校法人及學校 105、106 學年度未依上開規定實施內部稽核，及設置稽核人員或委任會計師，執行內部稽核業務。	依「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內部控制制度實施辦法」第 13 條及第 15 條規定執行內部稽核業務，並檢附相關佐證資料。	已於 108 年 9 月 19 日檢送。
15	108/07/23 1080072909	依 105 及 106 學年度會計師查核附表所提出之改善事項，105 學年度提出之改善事項：104 學年度之財務增減於 106 年 7 月 5 日報法人主管機關核轉該管法院，辦理變更登記，逾私立學校法第 13 條：應於學年度終了後五個月內辦理變更之規定，經查 106 學年度仍未改善。	本校於 107 學年度各項報表均依鈞署規定期限內完成。本學年度決算已編製完成，會計師排定 9 月 24 日到校查核，預計十月中即可送出決算報表。	已於 108 年 9 月 19 日檢送。

